##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:

- 1.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(星期三)开市起继续停牌,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交易日;
- 2. 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目前处于筹划阶段,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,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停复牌》等有关规定,申请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维信诺,股票代码:002387)自2025年11月3日(星期一)开市起停牌,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eninfo.com.en)披露的《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》(2025-119号)。

截止目前,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,就具体交易方案、协议等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和磋商,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5 年 11 月 5 日 (星期三) 开市起复牌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停复牌》相关规定,申请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维信诺,股票代码:002387)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 (星期三) 开市起继续停牌,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交易日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,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 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